

二零一三年六月
資料文件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

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
項目的申索情況及信號系統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立法會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就有關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下稱「高鐵香港段」）項目的申索情況提供補充資料，以及簡介其信號系統。

高鐵項目的申索情況

2. 所有主要土木工程及機電工程合約¹已經批出，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累計開支為 277.68 億元；港鐵公司共接獲 426 宗具理據的申索²，總申索金額為 74.64 億元，佔已批出合約總額 448.1 億元的 16.7%。其中，已獲解決的申索共有 97 宗，並已發放 10.49 億元。因應個別工程的需要及個案的審核和商討進度，部分尚未解決個案獲發放中期金額，合共約 3.87 億元。

¹ 主要合約是指個別價值逾 5,000 萬元的合約。

² 其中有部分承建商沒有提出申索金額。

3. 港鐵公司正與有關承建商商討申索內容及細節，亦會就提出的申索金額進行詳細評估。上述具理據的個案，可能涉及的申索原因包括：未能預見的地質情況、設計協調及變更、惡劣天氣、外在因素而造成的延誤等。相關資料載列於表 1 及表 2。

高鐵信號系統

4. 由於高鐵香港段將與內地高鐵網絡連接，信號系統須符合內地的中國列車控制系統 CTCS (Chinese Train Control System) 規格³。就高鐵香港段信號系統等鐵路安全的關鍵設備，港鐵公司會密切監控有關生產過程，在流程的不同階段引入監察措施，確保設備符合國際安全標準及國家規範。

5. 高鐵香港段的信號系統採購程序符合世界貿易組織有關政府採購協定的要求。在評標時，港鐵公司已聘請國際專家作獨立評核，路政署亦有參與有關的標書評審。

6. 在安全關鍵系統的設計及生產過程中，港鐵公司聘請的國際專家，作為獨立安全審核員，會抽樣覆檢設計內容。在設備生產期間，港鐵公司亦會派員實地視察供應商廠房，監察生產程序和進行抽查。此外，路政署及機電工程署會審視高鐵香港段的信號系統設計，以確保鐵路的運作安全。

運輸及房屋局

二零一三年六月

³ 此乃根據歐洲的 ETCS (European Train Control System) 而釐定的規格，兩者對安全的要求一致。

表 1

已具有理據的申索情況
以申索原因分類（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已獲解決的申索			尚未解決的申索		
	宗數	申索金額* (百萬元)	發放金額 (百萬元)	宗數	申索金額* (百萬元)	中期發放 金額(百萬元)
未能預見的地質情況	65	1,972	1,041	108	3,476	278
設計協調及變更	4	0	0	97	382	24
惡劣天氣影響	8	0	0	28	0	0
外在因素而造成的延誤	3	2	0	60	1,052	28
其他原因	17	10	8	36	571	57
合計	97	1,984	1,049	329	5,481	387

*承建商於申索書上清楚列明之金額。

表 2

已具有理據的申索情況
以工程項目分類（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已獲解決的申索			尚未解決的申索		
	宗數	申索金額* (百萬元)	發放金額 (百萬元)	宗數	申索金額* (百萬元)	中期發放 金額(百萬元)
鐵路隧道	47	1,737	862	139	2,787	289
西九龍總 站	46	247	187	184	2,694	98
機電工程	4	0	0	6	0	0
合計	97	1,984	1,049	329	5,481	387

*承建商於申索書上清楚列明之金額。